

學校通告編號：S13/14-076B

敬啟者：貴子弟將在來年升讀中四，本校為使家長及學生瞭解高中學制的實施情況，特於 3月1日(星期六) 舉行「高中學制講座」，並於講座後派發第一學期考試成績表，懇請 貴家長與 貴子弟一同出席。

當日程序如下：

9:15	到校	中三家長及學生	禮堂
9:30-9:40	致歡迎辭及簡介	林宛君校長	
9:40-10:00	高中學制課程及本校實施之情況	丘光遐教務主任	
10:00-10:15	其他學習經歷	徐思明副校長	
10:15-10:30	小 休		
10:30-12:00	家長與班主任面談及領取第一學期考試成績表	班主任	課室

中三級升級標準詳列如下(見學生手冊第14頁)，家長及學生可早作準備：

中 三 升 中 四	
<p>中文班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★ 平均分必須合格 及 ★ 中、英、數其中兩科必須合格 及 ★ 操行達 B- 或以上 	<p>英文班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★ 英文科必須合格 及 ★ 中文及數學其中一科必須合格 及 ★ 平均分必須合格 及 ★ 操行達 B- 或以上

倘有疑問，請致電與本校教務組丘光遐主任聯絡（電話：2380 0241）。

此致
貴家長



林宛君

林宛君校長 啟

2014年2月18日

- 備註：
- (1) 學生必須與家長一同出席。如家長未能出席，學生亦須出席上述講座，無故缺席者，依校規處理。
 - (2) 學生必須穿著整齊校服回校。
 - (3) 若家長未能於家長日依時出席，則請於回條上註明改日面談之日期及時間。
 - (4) 為讓本校師生與家長能專心詳談，請勿帶同年幼子女或其他非本校學生到校。
 - (5) 本校家教會委員將在圖書館設置「家長茶座」，歡迎家長出席及作交流。

【回 條】
家長日 通告

敬覆者：有關 貴校通告（編號 S13/14-075B）內容，業已知悉，並決定（請於適當方格中加✓ 號）：

- 本人將出席「高中學制講座」，請預留座位（連同學生共 _____ 位）。
- 本人未能出席「高中學制講座」，希望改於____月____日，上午/下午____時____分到校，請班主任與本人聯絡。

此致
陳樹渠紀念中學校長

家長或監護人簽署及姓名：_____ (_____) 聯絡電話：_____

學生姓名：_____ 班別：_____ 班號：_____ 日期：_____

最後交回條日期：2月25日